

去年以来我省脱贫攻坚成果持续巩固拓展

贫困地区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高于全省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河北法治报讯 (记者 任俊颖)3月15日,记者从省政府新闻办召开的“河北省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新闻发布会上获悉,去年以来,我省坚持“早(及早发现)、宽(宽进严出)、简(简化程序)、实(扎实帮扶)”,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机制不断优化,监测对象增加到23.5万人,“三保障”和饮水安全保障水平持续巩固,产业帮扶和提升脱贫地区内生发展动力持续强化,脱贫地区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继续高于全省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全省脱贫攻坚成果得到持续巩固拓展。

2023年,我省扎实开展防止

返贫监测帮扶,制定全省统一的防止返贫工作规程,将监测范围由7300元提高到8300元,监测对象认定时间由30天缩短到15天,畅通农户自主申报渠道,抓好部门预警和基层排查,因人因户精准帮扶。7月底暴雨洪灾发生后,我省迅速开辟“绿色通道”,对存在因灾返贫致贫风险的,做到“五必纳”“三优先”(对因灾导致唯一住房倒塌、饮水设施损毁、家庭成员重伤致残、产业大幅减产、务工就业不稳等5种情形且依靠自身能力难以恢复的原则上都要识别为监测对象;优先帮助修缮或重建住房和饮水设施,优先落实产业就业奖补政

策,优先通过以工代赈、公益岗位安置等方式鼓励参与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全省因灾新增监测对象1.2万户2.9万人,全部落实帮扶措施,没有出现因灾返贫致贫情况。

我省聚焦未消除风险监测对象中的“1+9”重点群体开展帮扶(“1”指二级肢体残疾人,“9”指白内障、强直性脊柱炎、布病、尘肺病、慢性阻塞性肺气肿、儿童先天性心脏病、儿童脊柱侧弯、儿童脑瘫、先天性唇腭裂等9类人群),健全困难群体关爱帮扶长效机制。不断加大对脱贫地区脱贫人口倾斜支持,保持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并狠抓落实,完善省

级衔接政策80个。对62个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下达省以上财政衔接资金108.8亿元,对原45个国定贫困县专项安排新增用地指标2.7万亩。持续拓宽脱贫群众增收渠道,深入开展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增收三年行动,深化产业、就业、科技、消费帮扶和易地搬迁后续扶持,落实跨省务工交通补助政策,推进“雨露计划+”就业促进行动。经过各方面共同努力,我省牢牢守住了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2023年,原45个国定贫困县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700元,同比增长8.3%,高于全省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1.5个百分点。

青龙检方联合多部门 开启家长讲堂

河北法治报讯 (记者 刘波)3月15日,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联合县司法局、妇联、教师发展中心,组织工作人员走进婆大中心小学,为学生家长举办“携手护苗 共助成长”家庭教育专题培训会。

在此次家庭教育专题培训会上,青龙检察院两位干警先后讲授家庭教育相关知识,以“学习家庭教育让爱的陪伴更有力量”为主题,从落实未成年人保护法、家庭教育促进法入手,结合家庭教育的目标、正确的家庭教育方法,呼吁家长们更加重视家庭教育,不断提高家庭教育的水平和能力,切实履行好监护者的家庭教育责任。并从家庭教育中犯罪预防和被害预防两个角度,结合工作中遇到的真实案例,分析了家庭教育缺失对孩子心理和行为可能造成的不良影响,引发了家长的深刻思考。

此次家庭教育法治课主题明确、内容丰富、针对性强,拓宽了法治教育新路径,切实促进检校家协同育人,全面提高乡村未成年人的法治意识和法治观念。同时,此次培训会也进一步拉近了检察院与乡村孩童、家长的距离,打通“检-校-家”协同育人“最后一公里”,有效推进未成年人保护及犯罪预防工作。

灵寿法院春日专项集中执行行动再发力
以看得见摸得着的战果
回应群众期盼

河北法治报讯 (记者 张哲 通讯员 王德威)为进一步加大执行攻坚力度,3月14日凌晨,灵寿县人民法院继续开展春日专项集中执行行动,以高压态势强力出击,推动执行工作不断提质增效,以看得见、摸得着的执行战果回应群众的殷切期盼。

“法官,你们快来,我看到被执行人了!”3月14日凌晨,申请执行人侯某某打电话到灵寿法院执行局,提供被执行人李某某的线索。面对上门的执行干警,被执行人李某某仍以各种理由拒不履行。执行过程中,执行法官对其释法明理,表示若再拒不履行生效裁判文书确定的义务,法院将对其依法采取拘传、拘留等强制措施。最终,被执行人李某某迫于强制执行的威慑,表示愿意履行,并现场将剩余欠款微信转账给候某某,该案执结。

闫某某与赵某某运输合同纠纷一案,执行干警电话传唤赵某某到案后了解到,赵某某刑满释放不久,暂时没有稳定工作和收入,短时间内无法足额履行,但其本身有主动履行的意愿。掌握这一情况后,执行干警联系了申请执行人闫某某,闫某某表示理解对方困难,并希望执行干警能进行调解,让赵某某先履行一部分。经过执行干警耐心调解,双方最终达成执行和解,并当场履行了部分案款。

此次春日专项集中执行行动中,灵寿法院共出动执行干警12人,拘传被执行人2人,电话传唤1人,张贴传票、公告10张,执结案件6件,执行完毕2件,达成执行和解4件,执行到位金额9万余元。

正定县开展基层普法宣传活动

近日,正定县南牛镇普法志愿者在县首席法律咨询专家指导下,在南牛村举行了普法宣传活动,通过悬挂条幅、发放宣传册和宣传单页、“一对一”讲解等方式,向群众普及宪法、民法典、妇女权益保障法、反有组织犯罪法相关法律知识和反诈骗知识。首席法律咨询专家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现场气氛热烈。

刘佳

近年来,阜城县人民检察院女干警强化依法能动履职,以躬身入局的担当姿态、功成不必在我的奉献心态和成功必定有我的拼搏状态,不断为新时代加快“六个阜城”建设、打赢“四大攻坚战”贡献检察智慧和巾帼力量。今年3月,该院被省妇联授予河北省三八红旗集体荣誉称号。

变坐等送案为上门问案。该院在办理一起故意杀人案时,发现犯罪嫌疑人酒后将智力残疾妻子杀害。案发后二人女儿一直跟着年迈的外祖父母共同生活。一家人没有收入来源,生活举步维艰。该院了解情况

后,充分发挥司法救助“雪中送炭”功能,变被动接受申请为主动告知,积极填报申报司法救助材料,帮助嫌疑人的女儿申请到司法救助金8万元。

变事后补救为事前预防。该院在办理李某故意伤害案时发现,其与被害人孙某(女)系夫妻,因琐事李某将孙某推倒导致骨折。李某拒绝支付孙某手术费。孙某生活困难,如不能获得治疗费用,将导致其生活雪上加霜。为帮助孙某,该院组织上门听证,通过释法说理、分析利弊,促成双方和解,并向孙某发放司法救助金。

变单方救助为联合救助。该院在办理某遗弃案中,未检女干警协同市检察院、县妇联、爱心协会等部门工作人员,综合运用司法救助、社会救助、家庭教育指导等方式,对被遗弃儿童开展多元帮扶。衡水市检察院和阜城县检察院以该案为原型,联合拍摄微电影《归巢》,先后被中央政法委、最高检、省委政法委及省检察院转发并多次获得省级以上奖项。

同时,该院还强化协同普法。2023年,未检女干警联合县妇联、公安、法院人员和律师代表等,走进县域内各

中小学校,开展主题为预防性侵害、预

秦皇岛山海关法院审理全市首起涉知识产权“三合一”案件

河北法治报讯 (记者 刘波)3月8日,秦皇岛市山海关区人民法院公开审理一起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案件。这是该院自实行知识产权民事、行政、刑事“三合一”制度以来,审理的全市首起涉知识产权“三合一”案件。

公诉机关指控,2023年5月,某台球桌会馆经营人王某与被告人李某经营的某公司签订台球桌销售合同,约定李某向王某销售台球桌13张,销售款共计27万余元。后李某在网上购买9张假冒某品牌Q7型号银腿台球桌、4张假冒某品牌Q8型号金腿台球桌交付

给王某并安装完毕,王某足额支付货款。后经鉴别,李某销售的均系假冒某品牌注册商标的台球桌。

山海关区法院受理此案后,依法组成合议庭并公开开庭审理。庭审中,合议庭对被告人的犯罪事实依法进行调查,听取了检察机关的起诉意见。控辩双方依次围绕被告人的具体犯罪事实当庭举证质证,合议庭对被告人李某被控相关犯罪事实、量刑情节等进行了全面审查,各方围绕该案的争议焦点充分发表了辩论意见。被告人当场认罪,态度良好。庭审结束后,法庭宣布该案将择期宣判。

省会新华区普法办开展“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主题法治宣传 引导消费者科学消费理性消费

河北法治报讯 (记者 张世杰 通讯员 封志花)为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提升消费者法治意识,3月14日上午,省会新华区普法办在水上公园开展了以“法润万家助维权知法懂法善用法”为主题的“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法治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志愿律师对群众提出的网购买到假货如何索赔、健身卡难退、餐馆谢绝自带酒水等问题进行了详细解答,并结合消费维权案例和相关法律条文,对群众关切的热点、难点问题进行了解读。法治护航小分队的普法志愿者们以通俗易懂的语言为群众讲

解了“预付款”“定金”与“订金”等常见消费知识,宣讲了法律援助扩面提质民生工程相关政策,告知群众权利遭受侵害时,可以通过法律援助获得帮助,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现场活动中还设置了“有奖问答”环节,回答正确即可获得“法治大礼包”一份。过往群众踊跃参加,在欢声笑语中学到法律知识。

此次宣传活动共发放法治宣传品和宣传折页2000余份,解答群众咨询30余人次,现场受教育群众500余人,有效引导消费者树立科学消费、理性消费和依法维权意识。

邯郸经开区检方开展普法宣传 助力乡村振兴

河北法治报讯 (张海涛)为进一步提升辖区群众法律意识,营造良好的乡村建设法治环境,3月15日,邯郸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在辖区组织开展了“检护民生——助力乡村振兴”普法宣传活动。

检察官深入辖区乡村、



近日,海兴县人民检察院干警来到商场、超市等场所,开展“司法为民 服务民生”检察机关在行动”普法宣传活动。检察干警重点宣传了妇女权益保障、反家庭暴力、未成年人权益保护等方面法律知识,并为群众答疑解惑,引导群众学会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图为检察干警为群众发放宣传材料。

孙清清 摄

阜城检察院:守护“她权益” 绽放“她力量”

防校园暴力、民法典进校园等法治巡讲活动12场,受众学生人数共3800余人。创新普法宣传方式。2023年“六一”儿童节之际,该院组织未检干警拍摄的《携长风予你》MV先后被中国长安网、河北检察公众号等平台转发播出,并在2023年度第二届“长安杯”全省政法“三优”新媒体作品评选活动中,获评创意类新媒体作品。打造特色普法宣传品牌。因地制宜,指导未检干警成立“梨蕊”未检工作室,以重要时间节点为契机,开展不同主题内容普法宣传活动。

牛敏 郭锰